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经营成果等，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8年4月2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的公司2018-018号公告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整流器厂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决议》。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 6,612 万元收购上海整流器厂有限公司 100% 股权。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董增平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交易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019号《关于收购上海整流器厂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